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3-079

###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3年10月24日(星期四)上午10点
-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座9楼)
- 3、召开方式:现场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李祥明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49,435,27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74.79%。其中:

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表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49,431,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79%;  
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5%。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二)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对该议案内容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及支付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2、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3、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4、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6、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7、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归属  
表决结果:149,435,272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8、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三、律师见证情况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3-052

###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13年11月4日(周四)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的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11月4日(周四)下午14:30

(二)会议登记日:2013年11月7日(周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云山西路12号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五)会议召集的合法性、合规性: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自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1、截至2013年11月7日(周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刘其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丁春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李兵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钟展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白小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游虹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林三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华向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关于选举乔彦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 关于选举罗志武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2 关于选举李猛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登载于《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为2013-046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3-048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提名林三琳、华向东、乔彦军为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三琳、华向东、乔彦军的声明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逐一审议,且《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即会议登记日的第二个工作日起即2013年11月8日至本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3年11月14日14:30以前的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3-076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本公司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12日,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麟杰”)收到股东 FUNG JAPAN DEVELOPMENT 株式会社(以下简称“FJD”)分别与公司签订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纺织”)、陈火林和方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国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FJD 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嘉麟杰 17%的股份(计 720,000 股),其中上海纺织

受让 7% (计 292,000 股),自然人陈火林和黄伟国分别受让 5% (均为 208,000 股)。201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就本次协议转让事宜通过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买卖各方分别编制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受让方伟国聘请的财务顾问编制的《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公告编号分别为:2013-046、2013-047、2013-048、2013-049、2013-050、2013-051)。

2013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

股票代码:002247 股票简称:帝龙新材 公告编号:2013-054

###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提名徐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候选人。

公司于2013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对以上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陈志先生主持,职工代表大会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徐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13-052

###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3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13年10月24日,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3年10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300192 证券简称:科斯伍德 公告编号:2013-036

###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13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 2013-048

###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经公司事后审核,发现有部分内容需补充更正,现补充更正如下:

一、原为: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5	1,119,833,887	0
北京首开鸿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7	142,714,29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6SL-FH002	其他	3.04	68,054,256	0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1	60,674,999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6SL-FH002	其他	1.61	36,013,858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33,661,174	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8CC-CT001	其他	0.95	21,327,827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94	21,142,742	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21,029,496	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货币基金	其他	0.68	15,306,86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9,833,887	人民币普通股 1,119,833,887
北京首开鸿基集团有限公司	142,714,290	人民币普通股 142,714,29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6SL-FH002	68,054,256	人民币普通股 68,054,256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674,999	人民币普通股 60,674,99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6SL-FH002	36,013,858	人民币普通股 36,013,858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3,661,174	人民币普通股 33,661,17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8CC-CT001	21,327,827	人民币普通股 21,327,82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1,142,742	人民币普通股 21,142,742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29,496	人民币普通股 21,029,496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货币基金	20,169,486	人民币普通股 20,169,486

二、现更正为: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股票代码:600361 股票简称:华联综超 公告编号:2013-031

债券代码:122030 债券简称:09京综超

###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13年11月1日

● 债券付息日:2013年11月4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于2009年11月2日发行的2009年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3年11月4日支付自2012年11月2日至2013年11月1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2009年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09京综超(122030)

3. 发行人: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4. 发行总额:人民币7亿元

5.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为6年,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 债券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为5.8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50个基点至6.30%,并在债券存续期3年固定不变

7. 债券发行: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971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9. 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2015年11月2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2年11月2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2015年11月2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回售。

10.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11月2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

11. 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11月2日为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 兑付登记日:2015年11月2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3. 兑付日:2015年11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4. 信用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2013年6月25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5.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9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6. 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式  
按照《2009年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编号2009-03)和《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9京综超”公司债券上调票面利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29),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30%。每手面值1000元元的本期债券派发利息为63.00元(含税)。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大 公告编号:2013-092

###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以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13年10月19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瑞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议案》

为逐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减轻经营压力,改善盈利能力,公司拟将广西基地林权资产12,555.25亩,按不低于评估价值3,375.60万元予以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和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在不低于评估价值3,375.60万元的基础上,将实际谈判交易对手,并根据交易对手方便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方式及时间另行通知。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独立意见。

3. 和资产评估关于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大 公告编号:2013-093

###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24日,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议案》。公司拟按不低于评估价值3,375.60万元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 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减轻经营压力,改善盈利能力,公司拟将广西基地林权资产,按不低于评估价值3,375.60万元予以出售。

2. 程序履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且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尽快确认交易对手方,并根据交易对手方情况及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方式及时间另行通知,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权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现改为:  
原为:  
1. 本次交易对手方及交易对价尚未确定,交易能否完成、处置收益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

2. 因本次交易仍需根据交易对手方确定的情况,再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能否在2013年10月24日前完成具有不确定性。

3. 公司在2013年10月22日披露的2013年三季度报告中对2013年度业绩预计扭亏为盈,盈利区间为600万元-1100万元,上述预计已经综合考虑本次资产处置收益,如本次交易不能在2013年10月23日前完成,可能对2013年预期收益产生影响,公司对2013年度业绩预计进行调整。

4. 以上风险提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将根据最新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独立意见。

3. 和资产评估关于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权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现改为:  
原为:  
1. 本次交易对手方及交易对价尚未确定,交易能否完成、处置收益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

2. 因本次交易仍需根据交易对手方确定的情况,再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能否在2013年10月24日前完成具有不确定性。

3. 公司在2013年10月22日披露的2013年三季度报告中对2013年度业绩预计扭亏为盈,盈利区间为600万元-1100万元,上述预计已经综合考虑本次资产处置收益,如本次交易不能在2013年10月23日前完成,可能对2013年预期收益产生影响,公司对2013年度业绩预计进行调整。

4. 以上风险提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将根据最新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广西基地林权资产的独立意见。

3. 和